

## 創世紀(起源紀) 第十三課-第十三章

### 第十三課第一頁

妥拉課，主要研究的內容，是聖經前五卷書，就是『摩西五經』。對我們來說，讓我們了解『妥拉』跟現今時代的關聯，並用在我們日常生活上，可能是最有幫助的課程。許多傳道人和神學教師都說，我們現今處在歷史極特殊的時刻。而我們親眼見證到，古老的聖經預言正在逐步成真。而且，他們說的沒錯。但從展望的角度來看，很容易理解出，並不是每一個世代都見證到預言事件的發生。所以，有的人會想，當上帝的一個預言真正實現的時候，上帝的子民會為此感到興奮不已。然而，教會跟地球大多數的猶太人口...很大一部分人，在所有預言史裡，迎接兩件最重要的大事件...以色列重生為猶太國家。將耶路撒冷的控制權還給猶太民族...(有的人)表示漠不關心地覺得無聊。我認為主要原因在，我們並沒有意識到，預言的實現，不是每天會發生的。

隨著公元七十年，耶路撒冷陷落之後，從揭開所有聖經預言事件的角度來看，實際結果就是，從此就陷入了長期的沉寂。在聖經裡，所概括的任何一個預言事件，超過了十八個世紀，都沒發生過。喔，上帝為了再次開啟預言的鬧鐘，為我們所熟知的一切，開始倒數計時，使這世上為了預備那一天，而發生了很多的事情。但是近一千九百年了，上帝的子民還是不知道怎麼衡量自己在聖經歷史中的地位。對於生活在今日的我們來說，情況不是那樣的。然而，看看我們四周身旁，你們會認為，現在還是一切正常。

在公元七十年，耶路撒冷被毀後，接下來的一起預言大事件，是那些被驅散和被放逐的猶太人的回歸；以色列。而那事件被稱作；羅馬分散或是羅馬流放。自從羅馬摧毀後的最初幾十年，猶太人民，不論是信徒還是非信徒，即使他們還被禁止住在城裡，卻都預備著行李，期盼回到耶路撒冷，但是，這事並沒有發生。公元二世紀的外邦人教會和彌賽亞猶太人，都認為耶穌隨時會回歸，跟傳統猶太人一樣，認為回歸他們的故土，並重建他們的聖殿，是很迫切的事情。然而，也沒有發生。那些活躍在公元三世紀的，並崇拜以色列上帝的信徒，感到越來越不安份，並擔心說道，為什麼過這麼久上帝還沒叫祂的子民回聖地？但是他們的憂慮並沒就此停歇。在公元四世紀，已經徹底外邦化的耶穌基督教會，仍在等待救主基督的回歸，以及分散並流浪到各國的猶太人，想著，當他們能重返家鄉時，也許，就是回歸的時刻最終快到了，就像那些在第五、第六、第七、第八世紀的人們也是如此，一直到第十七世紀，當基督教出現重大轉折，得出一個結論是，我們一直是誤解，關於那些以色列回歸到故土的預言。

(第十三課第一頁)

### 創世紀(起源紀)

### 中文第 13 課第二頁

其實，教會給出的結論是，以色列不會回歸。這麼說啦，不會出現猶太人的以色列。那麼聖經講到的以色列...不管是民族和土地都是象徵的性質。是什麼象徵呢？外邦人教會。從十七世紀開始，新興主流宗派崛起，在今日的基督教世界，佔有主導地位。這些宗派著重在，倡導新的信念，那就是以色列已經被教會取代。以色列已經徹底地及永久地被耶和華拒之門外，因為他們不承認祂的兒子耶穌。希伯來人透過亞伯拉罕和摩西，曾接受的土地跟救恩的所有應許，一概被收回，然後交給外邦人教會。原本應許給亞伯拉罕的，現在教會得到所有的祝福。我們在第十二節前幾節讀到的那些應許。換句話說，以色列，會得到所有的咒詛，是因不服從摩西律法的緣故。

讓我們快轉至二十世紀。哦、哦！“休士頓，我們有一個麻煩囉”。因為在一九四八年，以色列終於返回到他們被放逐的同一個地方，猶太國家就如預言般重生。然後在一九六七年，耶路撒冷如同預言所說，回到猶太人民的掌控，亦即是由耶穌所命定的。教會那時候對這些驚人的事件，有任何反應嗎？基本上，是沒有。而同一種替代神學的立

場，是因十七世紀教會領袖缺乏信心，造成這類神學立場，完全交織並滲入到現代教會的教義，至今，仍被絕大多數教會所教導。彷彿是以色列回歸，並領受當初上帝給亞伯拉罕的應許，從沒發生過。

你們知道，基督徒從童年被教導的內容是，對在耶穌時代，那批糟糕的猶太人，表達失望並會意地搖搖頭。明明他們有無法想像的特權，來見證那期待已久的彌賽亞降臨，然而被猶太傳統給蒙蔽了。他們很盲目到殺害了上帝之子，只因祂宣稱自己的真實身分。

那現在呢，我們的教會見證到那滿懷期待的日子，猶太人會從流放地回歸到以色列，奪回他們的故土，並以國家的身分重生。我們在電視機所看到，只用六天的時間，以色列軍隊擊敗五大阿拉伯聯軍，並在一九六七年奪回耶路撒冷，自從公元七十年後，首次成為他們自己的聖城。預言已經應驗了，猶太人回歸了，可悲的是，由於我們基督教的傳統，教會高層對此完全視而不見。有意思的是，從上帝給亞伯拉罕的應許算起，一直到彌賽亞耶穌的降臨，這中間大概是一千九百多年，而從上帝在那一天，將祂的子民逐出那塊地；迦南。但是，祂承諾會將他們帶回來，直到他們返回的那日，並徹底永遠拿回應許，同樣相隔不到 1900 年。也許我們應該要注意這一點。

有很多種這類提示，散落在整本聖經裡，但對我來說，那些人講的呢，不像其中一個很古怪的上帝所差遣的先知—以西結所說的那麼有說服力。當巴比倫帝國於公元前五百九十七年征服猶大王國時，以西結被尼布甲尼撒王，從耶路撒冷家中擄去，是那批流放至巴比倫的猶太人當中的一個。

我們稍微停一下，於此同時，整理一下來龍去脈，在創世紀第十二章和十三章，給亞伯拉罕的應許，和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和三十七章裡，以西結所發的預言，兩者之間的故事... 透過閱讀猶太人最後返回故土的預言故事，將所有與我們相關的現代事件串聯起來。經歷十八個世紀的預言實現中斷後，這次回歸標誌著，重新開啟了末日倒數計時。

(第十三課第二頁)

創世紀(起源紀)

中文第 13 課第三頁

請讀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至三十七章

哇！我真希望喬治盧卡斯或是史蒂芬史匹柏，能囊擴這兩章節內容拍成一部電影！

我首先要聲明，在以西結書所講的事件，跟猶太人從巴比倫回歸故土沒有關係。光是以西結書這兩章節內容，就要花幾周的時間來研究。所以呢，讓我來劃出幾處關鍵要點，好方便理解這些經文。

首先要弄清楚“以色列全家”這句話的涵義，有時候也翻成“以色列兩家”，甚至是“全以色列”。以西結說過的話，是用超過二十五年的時間跨度，來寫成書的。在公元前五百九十七年，巴比倫征服猶大王國沒多久後，就開始寫書。我們要看的部分，已經是寫於後期，大約是一百三十多年前。你們要知道，希伯來人被分成兩個國家；一個國家是由十大支派組成的邦聯，佔據聖地北部地區，另一方是由兩個支派盤踞在南部地區。

實際上，北部地區是一個獨立王國，脫離南部管轄，而兩個地區，都有各自的國王分別統治。讓我仔細澄清一點，以色列統一王國，前後由大衛王和所羅門王統治，最後演變成國家的分裂，是因為內戰爆發導致。北部地區，有好幾個名稱；北國、以色列國，有些文獻甚至取名為約瑟王國。然而，大多數情況下，那是一個時代的典型。會用該地區，某一支強大部落的名稱，來命名，那就是以法蓮支派。從公元前九百年左右，算到以西結的時代(大約公元前五百九十年)。北部區域，被稱為以法蓮王國，一個不為人熟知的名字。

然而，我們比較更熟悉南國；它叫做猶大國。現在以聖經的說法，北國也叫做“以色列之家”，或是更準確一點，應該叫“以法蓮之家”。那南國叫做“猶大之家”。這兩“家”，以法蓮之家以及猶大之家，將它們合在一起，也就是聖經所說的以色列全家。那現在幾乎所有聖經譯本，會說“以色列之家”來代替“以法蓮之家”，讓人有點搞混。的確，以色列之家這名詞，使用了好幾年，接著爆發內戰，曾用來象徵北部地區，但是，沒過多久就廢棄了。

重點在今日，兩大以色列之家，只有一家返回到他們的故土，那就是猶大。猶大是由現今我們稱為猶太人組成的。那另外一個以色列之家，由以色列十二支派，由其中十個支派構成，至今還沒有參與回歸以色列的進程。

以西結書第三十七章，這裡他提到兩杖的部分；一杖代表以法蓮，另一個代表猶大。把它們放在一起，涉及的時機點，是當兩大以色列之家將回歸聖地，並兩家合一。但是，截至今日來說，只有猶大之家，一家回歸而已。

### (第十二課第三頁)

創世紀(起源紀) 中文第13課第四頁

最常見的問題是；難道以西結真的不是在講，關於希伯來人會從巴比倫流放中回歸的預言嗎？是的，因為只有說到猶大的流放，而另一個以色列之家...就是以法蓮支派，已經被亞述征服了，它們被驅趕並散佈到一百二十個民族裡，而構築起亞述帝國。那起事件是比以西結的年代，還早近一個半世紀左右發生的，而他們作為容易識別的民族，在原則上，早已消失殆盡。換言之，在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至三十七章，所提及的大事尚未發生，於是，就跟從巴比倫的回歸不相關了。

我們很快的要在三堂夜間課程時間，一起深挖主題。然而，以法蓮的回歸正在發酵中。僅僅不到三個月前，在二零零五年三月，以色列政府正式認可，那一群，雖說他們宣稱不是猶太人，其實，他們是以色列之家的人，讓他們返回聖地。那就是，這些部族尋求移居到以色列，他們正是早已失落的以色列十支派的後人，即以法蓮支派。再次的聲明；猶太人只是猶大國當中的一個支派。基本上，分別是由便雅憫和猶大支派所代表。以法蓮代表了其他十個支派(推定是已失落和不可識別)，他們即使不是猶太人，但很確定是以色列人。

因此，我們剛才在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和三十七章所讀的預言事件，都在進行中，可怕吧？

時至今日，我們陷入到猶太人返回那片故土的嚴重激烈爭論當中，以法蓮只是剛開始返回而已，總有一天，這場爭論會將這世界捲入到最後的大戰，也就是以西結會帶著我們進入剩下的章節。即便，暫時我們還不會展開這話題。有些人想爭辯說，上帝一直都有給亞伯拉罕確切的土地邊界，但是，聽我說；至少也包含，巴勒斯坦人現在所聲稱的屬於他們的每一寸土地。你們知道嗎？在上帝給他的應許那一刻時，亞伯拉罕的腳站著的區域，正好位於現今通稱西岸的中心帶，或是用最不可理喻的說詞...佔領地。

我沒辦法跟你們說出那種，當每一次我聽說，我們的總統或是國務卿(在我看來，他們是像樣和本意良好的一群人)，談論到要把以色列控有的西岸，割讓出去，藉著巨大的政治壓力向(以色列)施壓，把土地交給巴勒斯坦人，讓他們建立自己的主權國家，希望透過此舉換取和平，我為美國(外交)感到膽戰心驚的感覺。我們甚至還有很多教會組成聯盟，藉此發起聲勢浩大的運動，出於教義的寬容、公正、憐憫來善待阿拉伯人和巴勒斯坦人，也要求同樣的東西。這也正是上帝把這片土地，永遠給予亞伯拉罕和他子孫的原因。而且上帝警告說，那些違抗亞伯拉罕子孫的人(那些咒詛亞伯拉罕的人)，祂必將出面和審判(他們會被咒詛)。

每一次聖經提示說，某些人確實會逼迫以色列做出，放棄亞伯拉罕之約(Abrahamic covenant)的核心部分土地的決定。很遺憾的是，在那一刻，看似美國政府會逼迫以色列，目的是要達成布希總統的和平路線圖。然後，世界各地渴望的和平，會在我們的時代降臨，那會是極其短暫的和平。問題出在，世界要的和平，意味著向上帝宣戰。你們

看到的，上帝三步驟模式是：隔離、篩選、和揀選，從來沒停過的。我們活在，當上帝在劃分與隔離的嚴峻時刻之一。上帝正在根據我們每個人如何面對及回答那個關鍵問題，來使用打散和脫離的其中一部分過程，那問題就是：你們對以色列的立場是什麼？不論你喜不喜歡，我們必須選擇其中一方。我們可選擇順服上帝，跟遵從祂的盟約，並與祂和平相處，或是，我們也可以與世界和變節的教會，站在一起。支持以色列就是與上帝站在一起，不支持以色列，與世界站在一起，就是與上帝為敵。

讓我們一起結束第十三章吧，現在，重讀第十四節到十八節。

(第十三課第四頁)

創世紀(起源紀)

中文第 13 課第五-六頁

請讀創世紀第十三章:第十四節到十八節

現在我向你們論證這些經文的話語，仍是有效的，並持續到萬物終結為止，我希望你們看懂它們的重要性。上帝賜給亞伯拉罕的土地，永遠屬於以色列的，不附帶任何條件。

那麼現在，亞伯蘭到底是站在哪裡？當他在每一個指南針指的方向，看著他的四周圍，就這樣都屬於他後代的嗎？『創世紀次經 The Genesis Apocryphon』記載說：當時他被安置在一個叫拉馬福-哈措爾(Ramath-Hazor)的地方，是往伯特利的西北方向，大約五公里左右。在以色列中部地區的最高處，海拔近三千三百米。哪怕是現在，從這地方，往西可以眺望地中海，往東可以看到約旦王國。

第十七節說，亞伯拉罕在走遍那塊地的長度和寬度，因為那是上帝賜給他的。那究竟是什麼意思呢？難道他就停止他手邊的事，然後就走遍那塊地的區域嗎？還是說就是象徵意義，或是希伯來慣用語，不然會是什麼呢？

塔爾古姆約拿單(The Targum Jonathon，一種早期的希伯來註解)它說到，當時發生的事情是，亞伯拉罕正在做 chazakah (財產舉證法)。Chazakah 在那個時代，是一種普遍廣泛的習慣法，在此之前，中東各個部落與民族都在使用此法。尤其是埃及人與赫人都知道這習慣法，在他們的古代文獻，都有記載。整個概念是，需要收購一塊地產時，新的業主必須走遍不動產周圍，此舉是為了象徵那是他的地盤，如果是你也會這麼做。一直到那新業主做完這一步後，轉讓才算完成。有些(中東)文化甚至還要求國王或是統治者，走完其在王國的邊界，時不時要重建對該地的主控權。

那為什麼上帝為了亞伯拉罕的緣故，而要亞伯拉罕這麼做呢？因為很多人可能會問：“你為什麼要做 Chazakah (財產舉證法)呢”？我並不懷疑，由於做這個轉讓程序，讓亞伯拉罕沒交到太多朋友。他所標誌的領土範圍內，很多早就建立了王國和城邦，我猜沒有一個人會喜歡這外國人在那邊象徵性劃分，並宣稱擁有他們土地的所有權。

還有另一個原因，我們要去讀遍整本妥拉，還有剩餘的舊約章節，基本上是整本聖經，那就是存在人為法政系統的情況下，當上帝與人類之間達成協議的時候，上帝往往會讓相關人士，使用他們自身的法律、條令以及社會風俗系統。耶和華叫他去走遍那塊地的時候，亞伯拉罕會對這種作法，感到完全熟悉、心安，因為當代地域的事物就是這麼辦的。其實，如果不是上帝下令這麼做的話，很可能在亞伯拉罕心裡，會覺得很惶恐不安、充滿很多疑慮。那就會像，我們去買一部車，填完所有文書作業，支票放在桌上，然後車行老闆說“你跟我需要簽任何東西”把車開走吧，我們兩人互相只要口頭約定就好啦。我們會覺得讓人很不放心這麼做，原因只有一個，不合乎常規啊。平常來講，所有買賣雙方，都是簽屬好文件，才能合法化。簽訂文件後，從車商手上把汽車所有權，成功轉讓給你的過

程。亞伯拉罕也是同樣的情況，依照那個時代的習慣法，走遍土地周圍邊界，合法地完成地產轉讓，因此，讓雙方完全感覺得到，結束這筆交易的方式。

本章，以亞伯拉罕移居至希伯崙為結尾，並在那裏搭建一座祭壇。按照當地風俗，搭起的祭壇，同時宣告在一神或另外一方權威之下，統治該地。

(第十三課第五至第六頁)